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地政局 函

地址：403424臺中市西區三民路1段158號7樓
承辦人：科員 吳仁文
電話：04-22218558分機63718
電子信箱：wen97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清水地政事務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23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地易字第113002960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387160000A_1130029601_ATTACH1.pdf、
387160000A_113002960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租賃住宅市場發展及管理條例第10條第1項第2款與土地法第100條第3款之競合適用，以及住宅租賃定型化契約應記載事項第6點規定適用疑義一案，請貴公會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臺中市政府113年7月15日府授法消服字第1130195526號函辦理，並檢附上開號函及其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租賃住宅服務商業同業公會
副本：臺中市各地政事務所(含附件)、本局不動產交易科



第三課 收文:113/07/23



J71130008221 有附件